

# 西城区展览路街道葡萄园小区 “7·18”燃气泄漏事故调查处理情况

2023年7月18日16时45分左右，西城区展览路街道葡萄园小区3号楼1单元402室更改燃气管线过程中发生燃气泄漏事故，现场疏散居民36户93人，无人员伤亡。事故发生后，市领导作出重要批示，市安委会对该起事故查处实行挂牌督办。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西城区政府成立事故调查组，并邀请区纪委区监委同步参与，全面开展事故调查处理。有关情况如下：

## 一、事故经过

2023年7月17日，西城区展览路街道葡萄园3号楼1单元402室房主因户内装修通过96777服务热线向北京燃气集团提出改动燃气管线需求。

7月18日7时05分，北京燃气用户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用户服务公司）王某雷到达葡萄园小区3号楼1单元402室，发现燃气表被拆除，现场告知402室房主燃气主管不能改动，并按流程上报402室下移燃气表需求工单。13时33分，王某雷上报工单逐级派转至燃气集团一分公司西直门燃气服务中心职工王某国。

15时，王某国到达葡萄园小区3号楼1单元402室，观察燃气管道布局后，协调现场装修人员协助其将燃气主管外力逆向旋转180°，造成302室燃气主管与支管处钢制对丝断裂。15时

40分，王某国离开并告知402室房主联系王某雷继续后续作业。

16时，402室装修工人发现疑似燃气泄漏，402室房主随即进楼查看，进一步确认后联系王某国。王某国现场排查确定302室（家中无人居住）燃气泄漏，402室房主随即上报所在社区，王某国对环境浓度进行监测。

16时31分，西直门燃气服务中心接到王某国求援，立即安排抢修人员前往现场抢修。接报事故后，西城区立即组织开展应急处置，封控现场并疏散居民36户93人。22时，受损燃气管线抢修结束。

### **三、事故原因及性质**

该起事故直接原因为：燃气集团一分公司施工人员王某国违规使用外力逆向旋转燃气主管，造成燃气主管与支管处钢制对丝断裂，导致燃气泄漏。

经调查认定，该起事故为一起违规作业导致的一般生产安全事故。

### **四、责任追究情况**

1. 燃气集团一分公司对作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不到位，对作业人员失管，现场管理缺失，隐患排查治理和应急准备不力。由西城区应急综合执法大队处以罚款28万元。

2. 葡萄园小区物业企业北京首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未按照规定修订应急预案，应急准备不足。由西城区应急综合执法大队处以罚款3万元。

3. 葡萄园 3 号楼 1 单元 402 室装修工长卢某海在装修过程中擅自拆除燃气表，由展览路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队立案调查。

此外，燃气集团一分公司按照公司有关规定，对王某国内部处罚 8 万元，对总经理华某、副总经理刘某、销售部经理袁某婷和户内二所书记祖某燕、副所长宋某起、副所长王某、燃气中心主任王某鹏等内部处罚共计 6.5 万元。